证券代码： A 600689　　证券简称： 上海三毛　　编号：临 2020-014
B 900922　　三毛 B 股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会议 7 名，其中董事胡渝、独立董事邓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与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受邀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3 元（含税），截至本议案审议之日，公司总股本为 200,991,34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612,887.46 元（含税），本年度

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31.86%。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送红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对 B 股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按照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美元对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

如在本预案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独立董事就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 2019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公司 2019 年度按规定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2019 年末，公司合并各项信用减值损失余额为 20,799,073.77 元；资产减值损失余额为 21,537,760.72 元。

独立董事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独立董事就内部控制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聘任2020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拟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 115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人民币 85 万元（不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人民币用 30 万元（不含税）。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 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算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确立的年度薪酬方案，结合公司经营目标考核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年薪按应结年薪的 99.50%予以结算。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授权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系为上海三进进出口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范围为开立进口信用证、免保证金远期结售汇业务及开立非融资性保函三项业务，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担保期限：合同签署生效日起一年。

上海三进进出口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董事会对本议案表示同意，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关于本事项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在上述授权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下一年度年报董事会召开前一日止。

关于本事项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上述决议中第一、三、四、五、六、八、十、十二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将前述议案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会议的时间、地点、议程等具体事宜由公司董事会以股东大会通知的形式另行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